

2020年度

临清市殡仪馆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临清市殡仪馆为我市提供殡仪服务。殡葬礼仪服务，遗体处置，遗体火化，骨灰安葬，遗体安葬，丧葬用品服务。加强市城区殡葬管理，做好全市殡葬改革的示范工作。

(一)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殡葬法规和方针政策，以及地方殡葬法规。

(二) 依法进行殡葬管理，查处违反殡葬法规的行为，指导、督促、检查全县殡葬工作。

(三) 负责全市遗体运输、存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项殡葬业务。

(四) 负责为丧家提供殡仪服务场所及设施。

(五) 负责运灵车馆内出入车辆的管理。

(六) 负责馆内安全保卫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清市殡仪馆部门决算包括：临清市殡仪馆本级决算。

纳入临清市殡仪馆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清市殡仪馆本级

## 第二部分

###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9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7.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4.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94.42	总计	62	694.4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47.56	6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56	6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47.56	6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47.56	647.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4.42	286.52	407.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42	286.52	407.9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94.42	286.52	407.9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694.42	286.52	407.9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7.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4.42	694.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7.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4.42	694.4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6.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4.42	总计	64	694.42	694.4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4.42	286.52	407.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4.42	286.52	407.90
20810	社会福利	694.42	286.52	407.90
2081004	殡葬	694.42	286.52	407.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2.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00	30201	办公费	7.7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35	30202	印刷费	0.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1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71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2	30206	电费	5.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1	30211	差旅费	0.3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2.99	30213	维修（护）费	1.7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2.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4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2.7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6.9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3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3.65	公用经费合计					212.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3	0.00	5.43	0.00	5.43	0.00	5.43	0.00	5.43	0.00	5.4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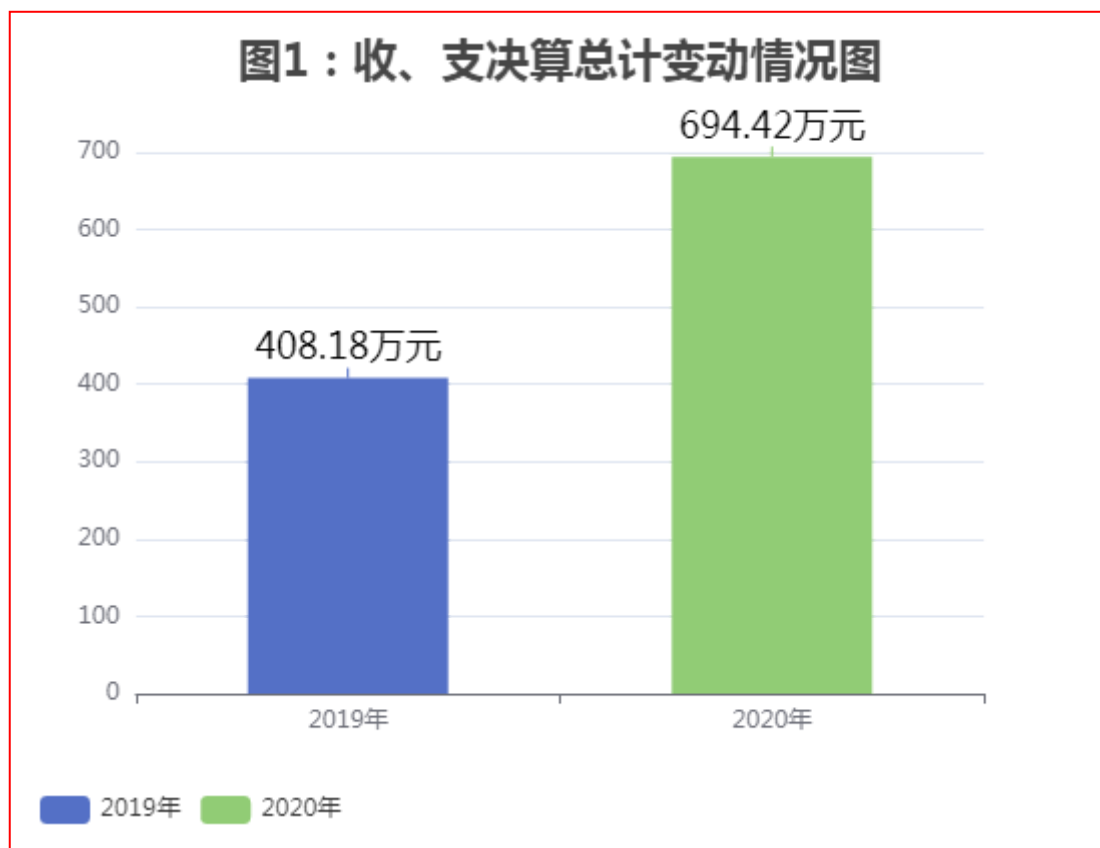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694.4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86.24万元，增长70.13%。主要是开展殡葬工作力度增加、火化数量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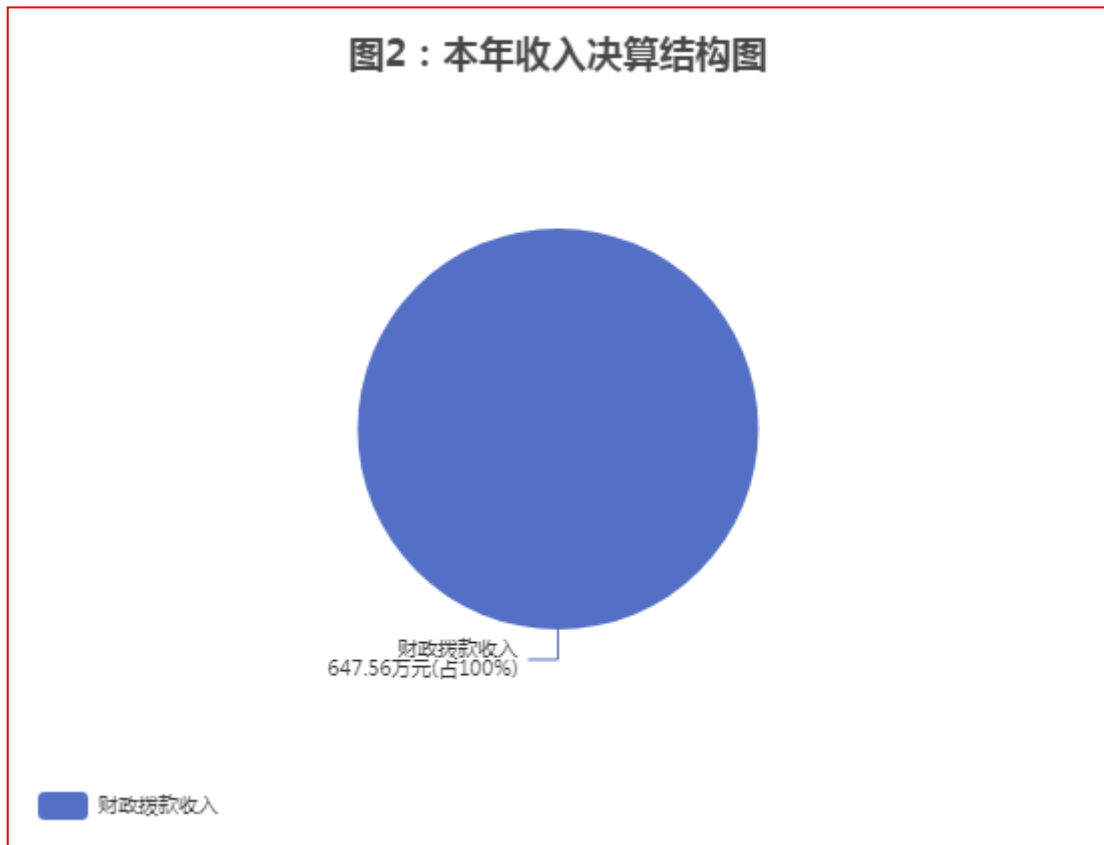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647.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47.56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647.56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254.5万元，增长64.75%。主要是开展殡葬工作力度增加、火化数量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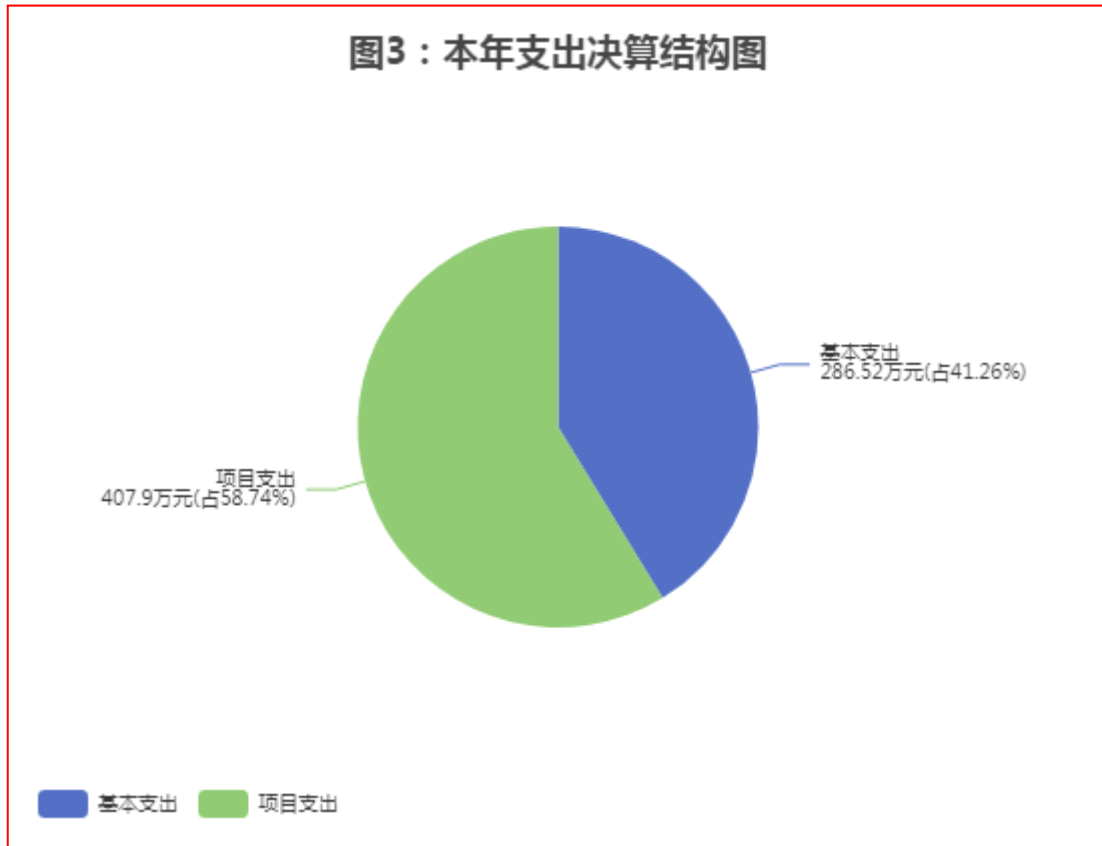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694.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6.52万元，占41.26%；项目支出407.9万元，占58.74%；上缴上级支

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286.5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66.09万元，增长29.98%。主要是殡葬基本服务支出增加，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407.9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增加275.43万元，增长207.92%。主要是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院内绿化及房屋修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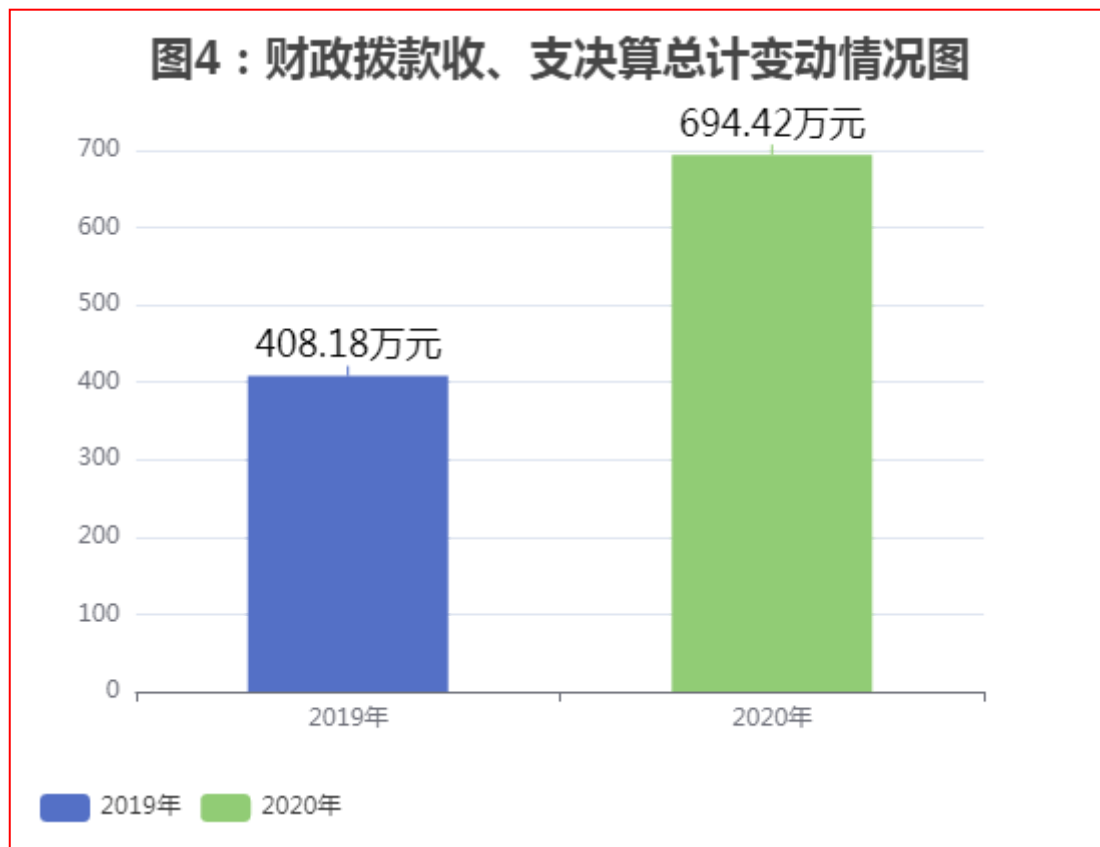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19年决算数相同。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694.42万元。与2019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6.24万元，增长70.13%。主要是开展殡葬工作力度增加、火化数量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4.4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41.53万元，增长96.78%。主要是开展殡葬工作力度增加、火化数量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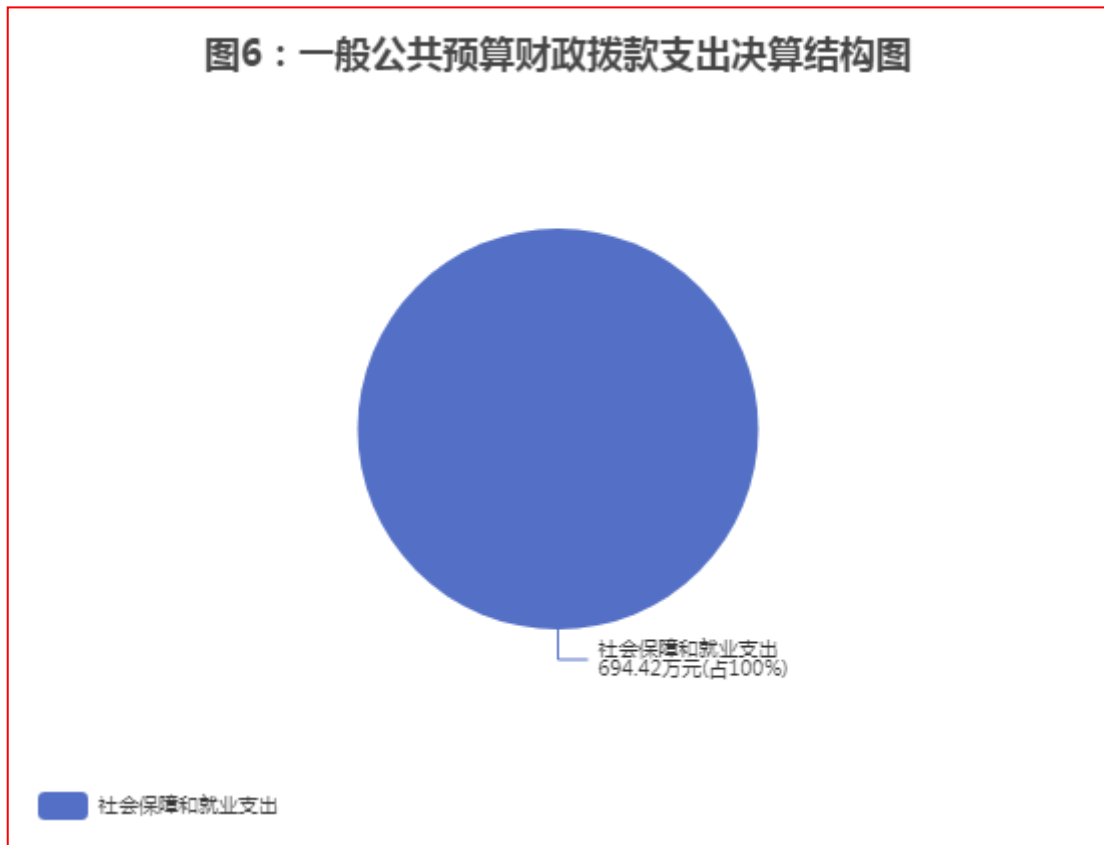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4.4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694.42万元，占100%。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26.22万元，支出决算为694.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压缩控制办公经费支出。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826.22万元，支出决算为694.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规定，严格预算执行要求，厉行节约，压缩控制办公经费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86.5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73.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

公用经费212.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5.43万元，支出决算为5.43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5.43万元，支出决算为5.43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临清市殡仪馆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4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用于车辆的维修维护及保险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临清市殡仪馆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1.9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51.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7.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清市殡仪馆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所属单位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4个，涉及预算资金311.19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组织对租地款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临清市殡仪馆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4个项目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较

好，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租地款、房屋修缮、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市财政局对我部门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2020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4.5，评价结果为良。

###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租地款项目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2.3，评价结果为良好。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 件

2020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房屋修缮	临清市殡仪馆本级	100	优
2	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	临清市殡仪馆本级	99.5	优
3	院内绿化	临清市殡仪馆本级	98.9	优
4	租地款	临清市殡仪馆本级	92.3	优

## 租地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租地款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建 15865735316			
主管部门		临清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临清市殡仪馆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9	3.00		10.0	23.00%	2.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9	3.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租赁土地完成70亩面积的租赁,达到改善环境的目的			完成租赁土地完成70亩面积的租赁,达到改善环境的目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租地面积	20	70亩	70亩	20	
			成品完成投入使用时间	10	2天	2天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10	80%	80%	10	
			按要求每天检查一次施工质量和进度	10	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殡葬宣传活动	5	15人	15人	5	
			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5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	5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5	
			节约土地	5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时间	5	30年	30年	5	
			长效机制	5	30年	30年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殡葬服务满意度	5	95%	9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95%	95%	5		
<b>总分</b>				<b>100</b>			<b>92.3</b>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分值, 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院内绿化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院内绿化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建 15865735316		
主管部门		临清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临清市殡仪馆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		17.55	10	90%	8.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9.6		17.5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殡仪馆绿化工作				已完成殡仪馆绿化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 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 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绿化场地	10	2处	2处	10	
			改造率	10	≥80%	≥80%	10	
		质量指标	环境改善率	5	100%	100%	5	
			验收合格率	5	100%	100%	5	
			施工合格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成品完成投入使用时间	5	按期限完工	按期限完工	5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5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占地成本	5	19.6	19.6	5		
	效益 指标 (30)	生态效益 指标	提升服务环境	5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改善办公环境	10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时间	5	30年	30年	5	
			长效机制	10	30年	30年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	100%	100%	10		
总分				100		98.9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分值, 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建 15865735316		
主管部门		临清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临清市殡仪馆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51	10	95%	9.5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65	251	-	95%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2台, 达到提高工作效率及节能、环保的目标。			完成购置节能环保火化炉及焚烧炉2台, 达到了提高工作效率及节能、环保的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	10	2台	2台	10	
			质量合格率	10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购置方式合格率	10	合格	合格	10	
			采购验收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5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10	265 (万元)	251 (万元)	10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6	稳步提高	稳步提高	6	
			改善办公环境	6	80%	80%	6	
			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6	95%	95%	6	
生态效益 可持续发展指标		节能、环保	7	持续环保	持续环保	7		
	可持续使用	5	15年	15年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更好的为群众服务	10	100%	100%	10		
总分				100			99.5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分值, 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房屋修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修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建 15865735316		
主管部门		临清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临清市殡仪馆		
资金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14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其他资金	-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房屋修缮工作				完成房屋修缮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实际 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 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房屋修缮场地	10	3处	3处	10	
			办公环境改善率	10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	100%	100%	10	
			施工合格率	5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成品完成投入使用时间	5	2天	2天	5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5	100%	80%	5	
	效益指 标 (30)	成本指标	投入成本	5	14	14	5	
		生态效益 指标	环境改善率	10	100%	10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使用时间	10	30年	30年	10
		长效机制		10	30年	30年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提升率	10	100%	10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分值, 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得分。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 ,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 全周期跟踪问效报告

委托单位：临清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临清市殡仪馆

评价机构：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

# 目 录

摘要.....	1
正文部分.....	7
一、项目基本情况.....	7
(一) 项目概况.....	7
(二) 项目绩效目标.....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	9
(二)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9
(三)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10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1
(五) 评价人员组成.....	12
(六) 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12
三、综合评价结论.....	13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4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4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6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8
(四) 项目效益情况.....	19
五、跟踪问效结果应用情况.....	20
六、主要绩效.....	21
七、存在问题.....	21



(一) 决策方面.....	21
(二) 过程方面.....	21
<b>八、相关建议.....</b>	<b>22</b>
(一) 决策方面.....	22
(二) 过程方面.....	22
<b>九、附件.....</b>	<b>23</b>

# 摘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立项

临清市人民政府响应上级政策文件要求，加快推动殡葬改革，扩大殡葬惠民政策覆盖范围，更好的服务民生，依据聊城市《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聊政办字〔2017〕45号）文件，制定《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临政办字〔2017〕59号文件部分条款的通知》（临政办字〔2018〕38号）文件，对临清市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做出规定，殡仪馆按规定实施。

#### 2. 政策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次跟踪问效范围的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596.55万元，包含2019年226.58万元、2020年260万元、2021年109.97万元。资金来源于临清市市级政府财政。

#### 3. 政策实施管理

惠民殡葬制度落实工作中，民政部门严格按照惠民殡葬制度做好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费用的组织实施；财政部门要做好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费用所需资金保障工作，确保相关经费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并随火化数量增减和物价部门核定收费标准的变化做相应调整；交警部门加强一体接运车辆的管理工作，坚决查处违法违规遗体接运车辆；殡葬服务单位要加强内部管理，认真落实“四公开一自愿”制度，

严格执行物价部门核准的收费标准，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坚持以满足群众殡葬需求、维护群众殡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基本殡葬服务纳入政府公共服务保障范围，加快建立健全保障基本、覆盖城乡、持续发展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

### 2. 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度重点落实惠民殡葬制度落实工作，确保实现下辖区内居民惠民殡葬政策全覆盖。2020 年—2021 年 8 月，计划投入资金 636.54 万元，减免全市需火化人员基本服务费努力实现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做到惠民服务全覆盖。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受临清市财政局委托，中景瑞晟（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综合采用案卷研究法、座谈会、公众评判等方法。在对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中期跟踪问效的基础上，主要评价相关部门（单位）项目实施、资金管理和使用和效果实现等情况，并重点关注相关部门（单位）中期跟踪问效问题整改情况。通过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 三、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项目得分为**84.50分**，评价等级为“良”。综合评价认为，项目决策依据充分，政策执行情况较好，但同时存在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规范、自评资料缺失，对绩效工作重视程度不足；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宣传覆盖率不足等问题。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项目决策指标分值为14分，评价得分12.50分，得分率89.29%**。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投入金额与申请金额相符。但存在绩效目标填报不规范现象。

**二是项目过程指标分值为26分，评价得分18分，得分率69.23%**。一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二是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三是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四是未充分宣传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政策。

**三是项目产出指标分值为25分，评价得分25.00分，得分率100.00%**。项目数量指标完成预期目标，全年火化4760具，减免单价按政策文件执行，未超出。但质量指标应免尽免。

**四是项目效益指标分值为35分，评价得分29.00分，得分率82.86%**。一是减轻居民丧葬负担，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二是促进殡葬改革。着力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切实减轻群众殡葬支出负担，提高了居民参与殡葬土葬改革的积极性，对引导辖区内居民实行殡葬改革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四、项目主要绩效

一是减轻居民丧葬负担，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临清市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出具相应文件和物价标准，规定明确。改善了辖区内殡葬服务覆盖范围窄、保障水平低、分布不平衡、实施方式单一等问题，基本实现辖区内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降低了居民丧葬负担。

二是促进殡葬改革。临清市殡仪馆对殡葬服务免除、殡葬服务实行一站式管理，降低殡葬服务免除的结算环节，便民、高效。着力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切实减轻群众殡葬支出负担，提高了居民参与殡葬土葬改革的积极性，对引导辖区内居民实行殡葬改革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五、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规范、自评表未提供。2020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未对长期目标进行细化，且年度目标、长期目标未从资金支出、项目实施情况、达成效益三个方面进行描述；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符。

通过综合评价分析，建议：**提升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临清市殡仪馆长期目标、年度目标从资金支出、项目实施内容、达成效益进行描述，且年度目标对长期目标进行细化。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设置，需要根据项目实施内容，总结提炼核心指标，保障指标与实施内容相符。**充分认识绩效管理重要性，积极实施绩效管理。**临清市殡仪馆需根据临清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绩效管理的文件，对

绩效目标、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予以重视，通过上述绩效管理过程，发现自身实施过程中的不足，节约财政资金。

(二)项目管理制度待完善，项目管理执行规范性待提高、档案管理、政策宣传力度待提高。

一、**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临清市殡仪馆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殡仪馆财务管理制度未对该项资金进行描述。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待提高、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骨灰寄存，A1-066 位置寄存卡存放人员档案与实际存放的逝者骨灰不符，所留电话为另一逝者亲属电话。三、**未充分宣传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根据电话调查，存在居民对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文件不清楚的现象。

根据综合评价及分析，建议**制定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的财务管理制度**。特别对遗体接运费、骨灰寄存费的收取进行规范。**细化政策制度，提高政策执行率**。遗体接运费、遗体存放费、骨灰寄存费需制定火化信息记录、信息更新、信息整合三方面的制度，杜绝资料与骨灰寄存位置不符或联系人不符的现象。**完善档案管理制度**。一是针对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申请表及逝者档案需继续完善，殡仪馆工作人员需在申报表中相应位置填写申请时间、工作人员姓名。二是建议寄存费填报寄存明细表并后附收款凭证，一并放入档案并保存。**充分宣传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在填报申请书时，由工作人员对其讲解。第二，建议发挥海报、板报的作用，于等候室、宣传栏对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

除文件政策进行宣传普及。

# 正文部分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立项

为切实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提升殡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深化殡葬改革和促进殡葬事业科学发展，根据《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国发〔2012〕29号）和《社会保障“十二五”规划纲要》（国发〔2012〕17号）要求，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为城乡低收入群众乃至全体社会成员身故后提供遗体接运、存放、火化、骨灰存放等基本殡葬服务。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着力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是切实减轻群众殡葬支出负担、实现改革发展成果惠及全民的重要途径，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稳定和谐的应有之义，是保护资源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客观要求，是深化殡葬改革、推动殡葬事业科学发展的内在动力。

聊城市为实现惠民殡葬全覆盖，减轻群众丧葬负担，促进公共服务均等化，聊城市政府办公室出台了《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聊政办字〔2017〕45号），规定从2017年7月1日起，聊城市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临清市人民政府响应上级政策文件要求，加快推动殡葬改革，扩大殡葬惠民政策覆盖范围，更好的服务民生，制定《临



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临政办字〔2017〕59号文件部分条款的通知》（临政办字〔2018〕38号）文件，对临清市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做出规定，殡仪馆按规定实施。

## 2. 政策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次跟踪问效范围的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596.55万元，包含2019年226.58万元、2020年260万元、2021年109.97万元。资金来源于临清市市级政府财政。

## 3. 政策实施管理

惠民殡葬制度落实工作中，民政部门严格按照惠民殡葬制度做好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费用的组织实施；财政部门要做好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费用所需资金保障工作，确保相关经费及时、足额拨付到位，并随火化数量增减和物价部门核定收费标准的变化做相应调整；交警部门加强一体接运车辆的管理工作，坚决查处违法违规遗体接运车辆；殡葬服务单位要加强内部管理，认真落实“四公开一自愿”制度，严格执行物价部门核准的收费标准，自觉接受社会监督，不断提高服务水平。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 总体目标

坚持以满足群众殡葬需求、维护群众殡葬权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基本殡葬服务纳入政府公共服务保障范围，着力解决城乡居民基本殡葬需求，大力支持绿色环保、生态节地、文明节俭的殡葬方式，加快建立健全保障基本、覆盖城

乡、持续发展的殡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

## 2. 年度绩效目标

2020 年度重点落实惠民殡葬制度落实工作，确保实现下辖区内居民惠民殡葬政策全覆盖。2020 年—2021 年 8 月，计划投入资金 596.55 万元，减免全市需火化人员基本服务费用，努力实现基本殡葬服务均等化，做到惠民服务全覆盖。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在对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中期跟踪问效基础上，主要评价相关部门（单位）项目实施、资金管理和使用和效果实现等情况，并重点关注相关部门（单位）中期跟踪问效问题整改情况，夯实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及时反馈跟踪结果，督促相关部门（单位）整改，夯实部门（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推动财政和业务部门协同改进管理。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推动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实施与管理等方面的意见建议，全面提升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优化设计提供重要依据。

###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跟踪问效以 2021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的实施内容开展跟踪问效，包括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申请、审核、管理实施制度制定、

执行情况。

### （三）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遵循独立、客观、科学、高效原则，综合采用以下方法开展工作：

1. 案卷研究法。收集与项目投入、过程、绩效相关的评价数据，形成绩效评价的基础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可靠性进行审阅。具体为：①对实施单位上报的自评报告进行认真审阅，了解项目大体情况；②对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上级文件、申请资料等进行审阅，并通过实地调查、原始凭证查阅等方式进行核实；③收集项目绩效相关资料，并结合问卷调查、访谈记录等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

2. 座谈法。项目评价实施过程中，评价工作组与临清市殡仪馆进行面对面访谈，了解项目的实施过程、申请审批情况等，询问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意见建议等。

（3）公众评判。主要采取专家咨询和问卷调查的形式进行。

①专家咨询。为充分体现项目特点，准确、全面反映项目的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的效果，确保绩效评价的公平和客观，在评价过程中，采用专家评议法，邀请绩效评价专家、财务专家、行业专家组成专家组，查阅项目资料，并根据需求适时到项目现场采取勘察、问询、复核、访谈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及时提供专业的咨询意见。

②问卷调查。为充分了解项目的完成情况及居民满意

度，评价机构对受益居民设计了关于项目基本情况、免除情况等方面的满意度调查问卷，并结合访谈来征集项目实施与管理的相关建议。通过分析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项目的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满意度情况。

#### （四）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规定，以及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管理办法，结合临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临财绩〔2020〕30号）指标体系框架，根据项目特点和行业属性，对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了细化和调整。本文针对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制定具有项目特色的指标体系，确定了由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和17个四级指标组成的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 2. 绩效评价级次

本次绩效评价级次分为4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90分（含90分）以上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60~80分（含60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60分以下为“差”。

其中“优”表示成效显著，“良”表示成效明显，“中”表示成效一般，“差”表示成效较差。

## （五）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与需要，聘请相关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熟悉政策法规的业务专家和财务专家，工作小组由业务专家、财务专家和工作人员共7名人员组成，具体投入人员情况详见下表。

表1：2020年—2021年8月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分工
1	李舒月	项目负责人/项目管理师 PMP®	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监督与控制，把控阶段性成果及最终成果的质量
2	刘 彬	项目经理	负责评价工作前期准备、实施阶段及报告撰写各个阶段统筹安排
3	袁 鹏	项目经理	作为行业专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评价
4	庄 川	项目组长	负责协助完成现场评价相关工作
5	解媛媛	项目成员	协助项目经理和评价组组长完成评价工作
6	周 祎	高级工程师	作为行业专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评价
7	孙天波	高级会计师	作为财务专家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评价

## （六）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

本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共分前期准备、评价实施、总结4个阶段，并于2021年9月20日完成。各阶段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 1. 评价准备阶段（2021年9月1日—2021年9月3日）

首先，熟悉政策、法规和相关资料。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评价工作组搜集并分析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初步的项目资料，明确评价目的、项目概况、项目背景以及项目实施的完成情况等。

其次，设计指标体系。与委托方、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单位等进行沟通、访谈，设计绩效评价指标，包括确定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内容、确定指标权重及评价标准

等。

再次，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就评价背景、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内容、评价方法、评价依据和进度安排等制定初步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报委托方审核，依据委托方提出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

最后，制定评价表格。评价工作组根据工作进行资料清单、调查文本设计，包括需要由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明细、调查问卷等。

## 2. 评价实施阶段（2021年9月4日—9月9日）。

评价工作组依据工作需要组建评价小组到项目单位进行现场评价。采取勘察、问询、座谈、复核等多种方式，结合主管部门、项目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对项目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对所掌握的有关信息进行分类、整理和初步分析，形成现场评价意见。

## 3. 评价总结阶段（2021年9月10日—9月17日）。

评价工作组根据收集的资料和现场座谈情况等，撰写临清市免除殡仪馆基本服务费用绩效评价报告，经内部三级审核后，提交委托方，并征求委托方意见，提交正式报告。

## 4. 档案整理（2021年9月18日—9月20日）

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绩效评价资料进行编辑整理和归档。存档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基础数据表、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等。

## 三、综合评价结论

2020年—2021年8月临清市殡仪馆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4.50分,评价等级为“良”。综合评价认为,项目决策依据充分,政策执行情况较好,但同时存在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规范、自评资料缺失,对绩效工作重视程度不足;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不完善、宣传覆盖率不足等问题。项目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2。

表2: 2020年—2021年8月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得分	二级指标得分率	三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得分	三级指标得分率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6.00	100.00%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00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3.00	100.00%
	绩效目标 (4分)	2.50	62.50%	绩效指标明确性(4分)	2.50	62.50%
	资金投入 (4分)	4.00	100.00%	项目预算合理性(1分)	4.00	100.00%
过程 (26分)	资金管理 (10分)	10.00	100.00%	资金到位率(5分)	5.00	100.00%
				费用免除执行率(3分)	5.00	100.00%
	组织实施 (16分)	8.00	5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0.00	0.00%
				制度执行有效性(13分)	8.00	61.54%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9分)	9.00	100.00%	实际完成率(9分)	9.00	100.00%
	产出质量 (8分)	8.00	100.00%	质量达标率(8分)	8.00	100.00%
	产出成本 (8分)	8.00	100.00%	成本节约率(8分)	8.00	87.50%
效益 (35分)	实施效益 (23分)	17.00	80.00%	社会效益(16分)	11.00	68.75%
				可持续影响(7分)	6.00	85.71%
	满意度 (12分)	12	100.00%	受益群体满意度(12分)	12	100.00%
合计					84.50	84.50%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14分,评价得分12.5分,得分率

89.29%。具体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

### 1. 项目立项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免除居民殡葬基本费用项目立项与临清市殡仪馆部门职责范围相符，且均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立项符合《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聊政办字〔2017〕45 号）、《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临政办字〔2017〕59 号）等文件要求。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临清市殡仪馆根据《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临政办字〔2017〕59 号）、《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临政办字〔2017〕59 号文件部分条款的通知》（临政办字〔2018〕38 号）文件要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未发现立项程序不规范现象。

### 2. 绩效目标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 62.50%，具体包括绩效指标明确性 1 个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项目的绩效目标总体可以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但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年度目标为从资金支出、实施内容、达成效益进行描述，且



年度目标未对长期目标进行细化；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符。

### 3. 资金投入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资金投入合理性 1 个三级指标。

**资金投入合理性方面**，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按照先实施，后申请的资金拨付方式，资金按季度进行申请。基本服务项目收费标准按照物价部门核定价格计算，殡仪馆根据实际免除费用进行申请，资金投入合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26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 69.23%。具体包括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

### 1. 资金管理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包括资金到位率、费用免除执行率 2 个三级指标。

**资金到位率方面**，2020 年度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申请资金 596.5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96.55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源于临清市市级政府财政预算，资金到位率为 100%。

**费用免除执行率方面**，根据现场调研、审核现场资料，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需填报《临清市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申请表》、殡葬服务合同等，对临清市辖区内去世并在本市殡仪馆火化的人员均进行减免，但发现 1 人寄存时间

为 2 个月，寄存费未返还现象，2020 年度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执行率约 100%。

## 2. 组织实施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50.00%，具体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三级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临清市殡仪馆提供《临清市殡仪馆财务管理制度》，制度中未体现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管理规定。《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通知》（临政办字〔2017〕59 号）、《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临政办字〔2017〕59 号文件部分条款的通知》（临政办字〔2018〕38 号）对免除对象、免除项目、办理程序、经费保障、工作要求、监督管理、物价标准等对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进行规定。临清市殡仪馆制定殡仪服务流程，对逝者殡仪进行管理，但对资金申请减免、寄存等方面进行监管较弱。经电话调查反馈，逝者乔玉英火化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逝者亲属对免除寄存费一年的制度未了解，且骨灰寄存时间至 2020 年 10 月 1 日，寄存时间为两个月。

**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根据现场调研、审核财务凭证等资料，发现制度执行有效性存在不足。从材料申报和数据审核工作执行规范性看，2020 年度资金申请资料，包含逝者亲属申请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临清市殡仪馆向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与审批，材料申报和现场数据审核，未发现材料申报和数据审核执行不规范的现象。从自评资料完整情况

看，临清市殡仪馆未提供自评表、自评报告，无法对自评资料完整性进行考核。从项目档案规范性看，根据现场调研、根据现场审核，A1-066 位置寄存卡存放人员档案与实际存放的逝者骨灰不符，所留电话为另一逝者亲属电话。逝者档案未及时更新，且自评资料未提供。

###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00%。具体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成本 3 个二级指标。

#### 1. 产出数量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9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火化尸体 $\geq 4600$  具 1 个三级指标。

根据现场调研，审核资料，2020 年度临清市殡仪馆火化尸体 4760 具。2021 年度 8 月份，殡仪馆火化尸体数量与 2020 年度基本一致。档案保存资料未发现不符现象。2020 年度殡仪馆数量指标完成。

#### 2. 产出质量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00%，具体包括质量达标率 1 个三级指标。

质量达标率方面，考核对符合政策要求的，需火化的尸体，对其免除四项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根据审核现场资料、对符合条件的火化人员填报资金免除申请表、对火化费、遗体接运费、遗体存放费、骨灰寄存费均予以免除。除上述情况外，未发现其他质量问题。

#### 4. 产出成本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成本节约率 1 个三级指标。

**成本节约率方面**，临清市殡仪馆按照《临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临政办字〔2017〕59 号文件部分条款的通知》（临政办字〔2018〕38 号）规定，免除火化费 800 元/具、遗体接送 260 元/具、遗体存放 160 元/天（三天内免除）、骨灰寄存费 100 元/年（1 年内免费），临清市殡仪馆按照文件标准执行，并申报免除居民基本服务费用，减免服务单价未超过文件要求标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指标分值为 35 分，评价得分 29 分，得分率 82.86%。具体包括实施效益和满意度 2 个二级指标。

##### 1. 实施效益指标分析

该项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17 分，得分率 73.91%，具体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 2 个三级指标。

**社会效益方面，降低居民殡葬服务支出。**根据审核现场资料，临清市辖区内去世并在临清市殡仪馆火化的人员，均免除火化费、遗体接运费、遗体存放费（三天内免费）、骨灰寄存费（1 年内免费），免除单价按临清市政府文件执行。根据审核去世人员档案资料、电话调查，殡葬服务费用基本免除。**火化率较去年提高效果一般。**根据审核现场资料，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共火化人员 4760 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火化人员 3247 具，与去年火化数据略高。

**可持续影响方面**，根据现场访谈及调查问卷，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费用政策知晓率基本实现全覆盖。临清市惠民殡葬服务政策基本免除辖区内殡葬服务费用，让居民切实受益，降低殡葬服务费用，增强了居民参与殡葬改革的积极性和自觉性，逐步使群众改革土葬，实行薄葬，文明、俭朴、节约办丧事的殡葬礼俗。

## 2. 满意度指标分析

项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具体包括受益群体满意度 1 个三级指标。

此次满意度问卷主要采用电话调查的方式，共收回有效问卷 10 份。经统计，受益居民对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政策的满意度为 100%。

## 五、跟踪问效结果应用情况

评价组对跟踪问效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复核，被评价单位对存在问题仍然存在整改不彻底、整改措施不力等问题。**绩效工作规范性待提升**，绩效目标申报表长期目标、年度目标描述不规范，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符。**项目管理制度较为粗放，项目管理规范性待提升**。临清市殡仪馆未制定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财务管理制度；未对业务管理制度进行细化。**一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二是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骨灰寄存，A1-066 位置寄存卡显示存放人员为乔 X 英，所留电话为另一逝者亲属电话。**档案管理制度有待完善**，审核乔 X 英资料，对应骨灰寄存位置为另一逝者骨灰，逝者档案未及时更新。

## 六、主要绩效

一是减轻居民丧葬负担，促进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临清市关于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出具相应文件和物价标准，规定明确。改善了辖区内殡葬服务覆盖范围窄、保障水平低、分布不平衡、实施方式单一等问题，特别是城乡之间、不同群体之间殡葬服务保障水平差距较大的问题。基本实现辖区内殡葬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降低了居民丧葬负担，特别是城市低保、乡村五保、城乡低收入群体的丧葬负担。二是促进殡葬改革。根据审核现场资料、现场调研，临清市殡仪馆对殡葬服务免除、殡葬服务实行一站式管理，降低殡葬服务免除的结算环节，便民、高效。全面推行惠民殡葬政策，着力保障群众基本殡葬需求，切实减轻群众殡葬支出负担，提高了居民参与殡葬土葬改革的积极性，对引导辖区内居民实行殡葬改革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七、存在问题

### （一）决策方面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规范、自评表未提供。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目标未对长期目标进行细化，且年度目标、长期目标未从资金支出、项目实施情况、达成效益三个方面进行描述；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符。自评表、自评资料未提供，无法对自评信息作出考核。

### （二）过程方面

项目财务管理待完善，项目执行力度、档案管理、政策

宣传力度有待提高。

一、**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临清市殡仪馆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殡仪馆财务管理制度未对该项资金进行描述。二、**业务执行力度有待提高、档案管理制度有待完善**。骨灰寄存，A1-066位置寄存卡存放人员档案与实际存放的逝者骨灰不符，所留电话为另一逝者亲属电话，逝者档案未及时更新。三、**未充分宣传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根据电话调查，存在居民对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文件不清楚的现象。

## 八、相关建议

### （一）决策方面

针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不规范、自评表未提供的问题，建议如下：

**第一、提升绩效目标填报规范性，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建议临清市殡仪馆长期目标、年度目标从资金支出、项目实施内容、达成效益进行描述，且年度目标对长期目标进行细化。第二，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的设置，需要根据项目实施内容，总结提炼核心指标，保障指标与实施内容相符。

**第二、充分认识绩效管理重要性，积极实施绩效管理。**建议根据临清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绩效管理的文件，对绩效目标、事中监控、事后评价予以重视，通过上述绩效管理过程，发现自身实施过程中的不足，节约财政资金。

### （二）过程方面

针对项目制度管理待完善，项目管理执行规范性有待提

高、档案管理、政策宣传力度有待提高等问题，通过综合评价及分析，建议如下：

**第一、制定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的财务管理制度。**针对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政策文件，制定财务管理制度，或殡仪馆财务管理制度对其进行描述。特别对遗体接运费、骨灰寄存费的收取进行规范。

**第二、细化政策制度，提高政策执行率。**关于殡葬基本服务，现阶段审核材料，档案管理制度整体框架完善。建议在遗体接运费、遗体存放费、骨灰寄存费制定火化信息记录、信息更新、信息整合三方面的制度，杜绝资料与骨灰寄存位置不符或联系人不符的现象。

**第三、完善档案管理制度。**一是针对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申请表及逝者档案需继续完善，殡仪馆工作人员需在申报表中相应位置填写申请时间、工作人员姓名。二是建议寄存费填报寄存明细表并后附收款凭证或说明，一并放入档案并保存。

**第四、充分宣传临清市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根据电话调查，发现逝者亲属对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的文件政策不了解现象。建议在填报申请书时，由工作人员对其讲解。第二，建议发挥海报、板报的作用，于等候室、宣传栏对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免除文件政策进行宣传普及。

## 九、附件

### 1. 2020年—2021年8月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



## 目绩效评价打分表

2.020年—2021年8月免除居民殡葬基本服务费用项目  
调查问卷

# 2020 年度临清市财政支出项目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为满足当前人民群众的需要, 经市长办公会研究决定, 2012 年临清市殡仪馆迁址到先锋办事处东小庄村墓地建设租地资金。

(二) 项目预算情况: 项目资金预算 125893 元。

(三) 项目预期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充分落实到位一次性支付资金。

##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管理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我馆根据每年租地款协议项目的支出。

(二)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100%。

(三)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全部支付给先锋办事处东小庄村居委会, 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

(四)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殡仪馆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办法, 该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支付及时。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组织机构为市殡仪馆, 其中建设租地租金 105028 元, 道路租地租金 20865 元, 补偿款项目落实到位。

(二) 项目单位按照青苗补偿按市政府实施。

(三) 项目组织管理落实按, 严格把关审核, 使该项政策较好的得到落实。

##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将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申报的绩效目标对比, 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绩效进行

量化、具体分析。其中：

-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对项目成本（预算）控制较好。
-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下半年收到该项资金后，立即开始了支付工作，在社会上形成了较好的反响，减少了舆情。
- 3、项目的有效性分析：该项工作感到满意，同时更好的促进了工作。
-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主要是对项目完成后，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持续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

## （二）评价依据

- 1、《山东省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

## （三）评价指标体系

- 1、评价工作小组对租地款项目进行鲁梳理，结合项目特点和评价重点进行了设置。

## （四）评价结论情况

- 1、根据项目的资金所占权重，对租地款项目进行了最终评价打分。租地款项目专项资金金额 12.5 万元，项目最终得分 80.6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

- 2、产出指标满分 50 分，四项得分 50 分，得分率 100%。

- 3、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满意度三个方面进行评分效益指标满分 30，满意度度指标 10 分三项平均得分 40 分，得分率 100%

（四）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根据补偿协议向财局提交申请报告，财政及时下达资金后，我部门及时足额将资金分配至补偿单位。

## 六、附件（佐证依据）

《根据《王书坚在殡葬改革电视电话会的讲话》的要求，结合我市实际需要》。

项目实施单位（签章）

2020年8月12日